

证券代码：832856

证券简称：一滕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等事项涉及需要向有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方案论证的无先例或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有可能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26日起暂停转让，公司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月25日。

停牌期间，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于2017年11月7日披露了《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于2017年11月20日披露了《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于2017年12月4日披露了《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于2017年12月18日披露了《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



于2018年1月2日披露了《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本次重大事项停牌主要涉及公司变更股票转让方式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一滕股份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经与做市商沟通达成一致，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7年11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了转让方式变更申请的材料，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受理通知书。2017年12月26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关于同意股票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7399号）：公司股票于2017年12月28日起由做市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

鉴于本次重大事项的最终结果已经确定，其不确定性也已消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9日开市起恢复转让。

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筹划重大事项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不便之处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特此公告。

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8日